

<<表演者权利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表演者权利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11802088

10位ISBN编号：7511802087

出版时间：2010-5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原晓爽

页数：30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表演者权利研究>>

前言

法学作为一种研究社会现象，研究社会治理方式的学科，只有与司法实践紧密结合才能彰显其巨大的社会价值。

改革开放以来，正是司法实践的时代性和前瞻性，有力地推动了我国知识产权法律体系的形成和发展

。

改革开放之初，知识产权纠纷作为经济纠纷案件予以受理和审判。

以天津市法院为例，1980年3月，天津市高、中级人民法院设置经济审判庭，负责审理包括技术合同纠纷案件在内的经济纠纷案件。

同年8月8日，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关于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收案范围的初步意见》中明确将科研成果、专利技术应用方面的合同纠纷案件、商标方面的纠纷案件纳入经济纠纷案件的受案范围。

随后，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商标法和专利法相继制定并实施。

针对商标、专利等案件与著作权案件的不同，1985年5月，天津市法院明确了知识产权案件的分工，确定著作权案件由民事审判庭审理。

<<表演者权利研究>>

内容概要

表演者权利是民法中相对前沿的课题，兼及侵权法、合同法、知识产权法等多个领域。作者依据十余年的法院审判工作经验，结合研究心得，细致分析了“表演者权利”在理论与实务方面的各种问题。

<<表演者权利研究>>

作者简介

原晓爽，出生于山西省太原市。

1995年毕业于山西大学法律系，1998年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6年取得法学博士学位。

现就职于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办公室。

主要研究方向为知识产权，结合多年的知识产权案件审判工作经验，已发表《专利侵权行为的经济分析》、《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的发展趋势》、《计算机软件的法律保护途径》等多篇学术论文，在全国法院第十九届学术讨论会论文评选中获奖。

曾参加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侵权责任等课题的调研，并撰写了相关论文。

<<表演者权利研究>>

书籍目录

序一序二导论 一、研究主题界定——表演者权利的概念与性质 二、法律基础说明 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评价 四、研究意义和研究方法第一章 论域的限定 第一节 什么是表演 一、表演的通常涵义 二、理论界对表演内涵的扩展 三、国际公约中表演概念的规定 四、各国立法对表演概念的不同选择 五、对现有立法的评价 六、结论 第二节 谁是表演者 一、表演者的通常涵义 二、录制技术出现之前表演者的社会地位 三、录制技术给表演者带来了什么 四、表演者权利的诞生 五、表演者与文学艺术作品的关系 六、法人与其他组织是否可以成为表演者 七、结论第二章 表演者权利的理论基础 第一节 表演者权利的法哲学分析 一、从洛克的劳动理论看表演者权利的合理性 二、从人格财产论看表演者权利的正当性 第二节 表演者权利的经济学分析 一、财产权的经济基础 二、经济激励理论的主导作用 三、表演者与其他权利人经济利益的平衡第三章 第一节 作者的精神权利 一、精神权利的形成与发展 二、发表权 三、署名权 四、修改权和保护作品完整权 第二节 表演者的精神权利 一、保护表演者精神权利的必要性 二、WPPT对表演者精神权利的确立 三、表明表演者身份的权利 四、保护表演形象不受歪曲的权利第四章 表演者的基础经济权利 第一节 表演者经济权利的形成与发展 一、罗马公约对表演者经济权利的确立及其影响 二、TRIPS对表演者经济权利的保护 三、WPPT对表演者经济权利的发展 第二节 表演者的基础经济权利 一、广播和向公众传播表演的权利 二、首次固定表演的权利 三、复制表演的权利 四、获得合理报酬的权利第五章 表演者经济权利的展 第一节 发行权 一、发行权的涵义 二、发行权与其他表演者权利的关系 三、各国立法的选择 第二节 出租权 一、出租权的涵义 二、出租权与表演者其他权利的关系 三、各国立法的选择 第三节 信息网络提供权 一、信息网络提供权的涵义 二、信息网络提供权与表演者其他权利的关系 三、各国立法的选择第六章 表演者权利的限制与例外 第一节 精神权利的限制与例外 一、精神权利的期限 二、精神权利的限制与例外 第二节 经济权利的限制与例外 一、经济权利的期限 二、经济权利的限制与例外的形成与发展 三、经济权利的限制与例外的内容第七章 其他法律对表演者权利的保护 第一节 合同法对表演者权利的保护 一、合同法的保护 二、合同法保护的局限性 第二节 人格权法对表演者权利的保护 一、人格、人格权与人格权法 二、表演者人格权的特殊性 三、对表演者人格权的保护第八章 美国公开权制度及其启示 一、公开权的产生和发展 二、公开权的内容 三、表演者的公开权 四、表演者公开权与版权的冲突 五、公开权制度的启示结论参考文献致谢

<<表演者权利研究>>

章节摘录

随着表演者权利国际公约的发展对英国立法的影响,该书已三易其版。受资料来源的限制,本论著的写作中,以第二版为主要参考。

德利娅·利普希克所著的《著作权和邻接权》,被誉为对表演者和邻接权领域做出的巨大贡献。该论著集中了各国学者对表演者相关内容的一些观点和论述,是研究表演者权利的必读物之一。

克洛德·科隆贝所著的《世界各国著作权和邻接权的基本原则——比较法研究》,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委托作者撰写的著作权与邻接权法方面的教材,也是研究表演者权利的必读物之一。

上述著作代表了国际社会研究表演者权利的不同方法,无疑为本论著的写作提供了很大的帮助。但是,这些著作都缺乏对表演者各项权利的整体把握。

以欧文的著作为例,其虽然详细解释了各项权利的涵义,但是缺乏透彻的理论分析,以及各项权利之间的比较分析。

本论著力求在这方面找到突破,只有明确分清权利与权利之间的界限,才能在实践中准确把握和运用。

另外,上述所有著作大都局限于现有的国际公约和表演者权利国内立法的范围内,缺乏对表演者权利的宏观把握。

笔者认为,研究表演者权利,应当以研究的主体——表演者为切入点,从表演者出发,以现有的表演者权利立法为基础,对表演者权利进行全方位的把握。

正是以此为思路的研究过程中,笔者发现了表演者权利与合同法、人格权法及美国公开权制度之间不可分割的联系。

除了上述表演者权利的专门论著和对表演者权利论著较多的著作外,表演者权利的研究一般散见于有关著作权法的论著之中。

对于表演者权利研究的学术论文无论是国外还是国内都很多,这些论文要么专门对表演者权利进行论述,要么对表演者权利中的某个问题进行论述。

值得一提的是,我国理论界虽然没有表演者权利方面的专著,但是已有一些专门研究表演者权利的硕士学位论文。

<<表演者权利研究>>

媒体关注与评论

法官作为执法者的成长之路，需要用学术研究与司法实践两条腿去丈量。
本书是国内第一本由法官撰写的专门研究表演者权利的论著。
论著的优缺点留给读者去评价，只是希望有更多的法官能够加入到理论研究的队伍中来。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 李少平

<<表演者权利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